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屯昌县政府为贯彻省委部署，落实总体发展思路，加快推进“七大工程”，全面完成县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从城市雕塑、主干道文化景观、城区打卡点、村镇文化景观等多角度对屯昌县开展城市形象提升设计工作，从而更好地推动屯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中发挥屯昌作用、奉献屯昌力量。

二、服务内容

1、屯昌县城市主立体形象设计

结合屯昌城市 logo 和 IP 形象，围绕“画里屯昌，山可近，水可亲”的屯昌城市宣传语，以写实与写意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创作，设计两个城市主立体形象，拓展城市雕塑作为旅游载体方面的功能，增强屯昌的城市魅力。

2、屯昌县环西路 IP 人文“打卡点”设计

打卡点装置能够凸显城市人文特色，丰富城市形象，推动城市发展。通过形式多样的雕塑、文化景观、吉祥物等，设计环西路主干道 IP 人文打卡点，让人们在城市各处均能感受到屯昌的特色资源，提升屯昌文化活力。

屯昌县城市 IP 塑造与文化景观提升设计项目服务采购预算审核表

一、两个城市主立体形象设计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单价 (万元)	备注
1	主形象造型设计	绘图设计	1	项	0.5	专家绘制主形象造型手稿
2		平面设计	1	项	1.3	美工
3		三维模型制作	1	项	2.5	主形象三维设计
4		材质、灯光、贴图制作	1	项	1.3	模拟真实材质和自然

						光
5		渲染	1	项	0.9	出图
6		视频合成制作	1	项	1	视频展示最终设计效果
7	次主要形象造型设计	绘图设计	1	项	0.5	专家绘制次主要形象造型手稿
8		平面设计	1	项	1	美工
9		三维模型制作	1	项	1.5	次主要形象三维设计
10		材质、灯光、贴图制作	1	项	1	模拟真实材质和自然光
11		渲染	1	项	0.5	出图
12		视频合成制作	1	项	0.5	视频展示最终设计效果
13		其他	现场调研、测绘	1	项	1
14	排版设计		1	项	0.5	
15	交通		1	项	0.5	

二、主干道 IP 人文打卡点设计

1	类别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单价 (万元)	备注
2	主干道 IP 人文 打卡点 (60 个) 设计	绘图设计	1	项	10.5	专家绘制 IP 形象造型手稿
3		平面设计	1	项	16.0	美工
4		三维模型制作	1	项	40.0	IP 形象三维设计
5		材质、灯光、贴图制作	1	项	10.0	模拟真实材质和自然光
6		渲染	1	项	6.0	出图

7		合成制作	1	项	17.7	合成最终设计图像
8		现场调研、测绘	1	项	6.0	
9		排版设计	1	项	3.0	
10		交通	1	项	2.0	
三、	税费		1	项		8%

供应商报价不能超过以上各预算单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服务要求

按国家设计规范、标准、规程和当地有关部门的审批要求及采购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四、设计专利权说明

1. 成交人应保证项目单位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造成的后果和费用。

2. 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采购单位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项目设计资料，如有违反必须赔偿采购单位的损失。

五、设计服务要求

1. 设计要考虑综合性使用的需要；
2. 接到设计任务后，应在 3 天内完成项目小组的组建并投入工作；
3. 项目小组组建后，设计单位须提交一份项目小组工作人员分工表给采购人，一般情况下不允许改变承诺投入的技术人员名单，如有特殊原因需要更换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且更换的设计人员的职称、工作经验应与原承诺投入的技术人员相当，同时不得改变原承诺设计人员中具有中、高级职称人员的比例及人员配置情况，否则，将被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有关的设计合同。对于不胜任工作设计人员，当采购人要求更换时，设计单位必须立即予以更换，并不得在本项目工程内任职；
4. 成交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任务分配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设计任务并提交合格设计成果，且设计成果至采购人审核通过为基准，如采购人对设计效果图

和设计使用功能有修改、补充的成交单位须无条件满足。

六、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和服务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和方式）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
2. 服务地点（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方式（履约方式）：在规定的履约时间内，完成本项目。

七、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合规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70%，剩余 30%自项目经采购人确认验收合格且在成交供应商开具合规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结清。

八、其他

1.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实施。
2.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4. 验收方法及标准：按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认识、对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初步设计方案、质量保证方案、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等。